

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
承辦人：李倖君  
電話：03-5216121#273  
電子信箱：010221@ems.hccg.gov.tw

發文日期：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9011955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請各校派員出席本市109學年度國小學籍系統及輔導系統增能研習，本府同意核予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利各校熟悉並使用本市學籍系統及輔導系統之功能及服務，建請各校新任承辦人員務必出席。
- 二、研習時間訂於109年8月11日上午9時至12時，研習地點為本市教師研習中心2樓電腦教室。
- 三、請參與研習者逕上本市教師研習護照網報名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(小學部)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